

附：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铜陵市义安区农业农村局的2025年中国农民丰收节安徽主场活动物料采购项目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透明包，雨衣，手提袋定制，折扇定制，折扇布袋，湿纸巾，风油精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；制造商为铜陵吞象文化传媒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1人，营业收入为11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、）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

日期：2023.9.8



¹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、主要标的一览表

此表中主要标的名称和数量由采购人列出，品牌、规格型号和单价由供应商填写，将随成交结果公告一并公告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名称：透明包（定制）	货物类
品牌（如有）： 规格型号：定制 数量：2000个 单价： 13.6 元/个	

